西部利得汇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D类份额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8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西部利得汇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西部利得汇盈债券			
基金主代码	675161			
基金管理人名称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西部利得汇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西部利得汇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5年8月13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年8月13日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西部利得汇盈债券A	西部利得汇盈债券C	西部利得汇盈债券D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675161	675163	025226
该下属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		否	否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10,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10,000,000.00

注:(1)因投资管理及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需要,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5年8月13日起暂停西部利得汇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D类份额在全部渠道的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含转换转入)本基金D类份额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不含),或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本基金D类份额的金额合计超过1000万元(不含),本基金管理人有权对超过限额的申请予以部分或者全部拒绝。

(2)本产品不支持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3)在本基金暂停上述相关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等业务正常办理。本基金取消或调整上述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业务限制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4)上述业务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所有。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westleadfund.com)或拨打客服电话400-700-7818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2日

西部利得汇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D类份额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8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西部利得汇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西部利得汇盈债券		
基金主代码	67516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3月2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西部利得汇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西部利得汇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申购起始日	2025年8月13日		
赎回起始日	2025年8月13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年8月13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5年8月13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西部利得汇盈债券A	西部利得汇盈债券C	西部利得汇盈债券D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675161	675163	025226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	是	是	是

注:本产品不支持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人申购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通过本基金代销机构及直销电子交易平台办理申购时,单笔申购最低金额为1.00元(含申购费),每笔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0元(含申购费)。通过直销柜台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50,000.0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1,000.00元(含申购费),已有认/申购本基金记录的投资人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但受追加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代销机构及直销电子交易平台的投资人欲转入直销柜台进行交易要受直销柜台最低金额的限制。

投资人申购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最低申购金额起点为500万元人民币(含申购费),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单笔1万元人民币(含申购费)。

投资人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再投资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2、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具体请参见相关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规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费率

3.2.1 前端收费

西部利得汇盈债券A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备注
M<1,000,000	0.50%	-
1,000,000≤M<2,000,000	0.30%	-
2,000,000≤M<5,000,000	0.20%	-
M≥5,000,000	1,000元/笔	-

西部利得汇盈债券D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备注
M≥5,000,000	1,000元/笔	-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公告。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并在不对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并进行公告。

3、当发生大额申购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1、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每笔赎回申请不得低于1份基金份额。

2、基金份额持有人每个交易账户的最低份额余额为1份。基金份额持有人因赎回、转换等原因导致其单个基金账户内剩余的基金份额低于1份时的除外。

3、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规定媒介上公告。

4.2 赎回费率

西部利得汇盈债券A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7天	1.50%
7天≤N<180天	0.50%
N≥6月	0.00%

西部利得汇盈债券C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7天	1.50%
7天≤N<30天	0.10%
N≥30天	0.00%

西部利得汇盈债券D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7天	1.50%
N≥7天	0.00%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公告。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并在不对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赎回费率,并进行公告。

3、当发生大额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1、转换费用由二部分组成:转出基金赎回费和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补差费。

2、赎回费: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如涉及的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的,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转换赎回费归基金资产费用同赎回费。

3、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的差额收取补差费。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为零。从申购费率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率高的基金转换时,收取申购补差费用;从申购费率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率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

4、投资者可以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计算基金转换费用所涉及的赎回费率和申购费率均按正常费率执行。

5、转换费用以人民币为单位,计算结果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

6、如遇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基金转换费用的构成同样适用于前述规则,即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赎回费用及基金申购补差费用构成。

7、各基金赎回费率以及本基金申购费率请参照相应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参照本公司优惠活动公告。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本基金在直销柜台、直销电子交易平台及代销机构开通了转换业务,详情请咨询各销售机构。

2、基金转换的申请方式

基金份额持有人必须根据基金管理人和基金销售机构规定的手续,在开放日的交易时间段内提出基金转换申请。投资人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同一销售机构同时代理销售的本公司管理的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

3、基金转换申请的确认

基金管理人以收到基金转换申请的当天作为基金转换申请日(T日),并在T+1工作日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投资人可在T+2工作日及之后到其提出基金转换申请的网点进行成交查询。

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转换时,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即份额登记日期在前的先转换出,份额登记日期在后的后转换出,如果转换申请当日,同时有赎回申请的情况下,则遵循先赎回后转换的处理原则。

4、转换的数额限制

基金转换遵循"份额转换"的原则,转换申请份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转换转入限额参照"3.1 申购金额限制"执行。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转换转出限额参照"4.1 赎回份额限制"执行。

6 基金销售机构

6.1 场外销售机构

6.1.1 直销机构

名称: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柜台及直销电子交易平台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海阳西路555号前滩中心22楼2204-02单元

客服电话:400-700-7818

联系人:何唐月

网址:www.westleadfund.com

传真:(021)38572860

客户可以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进行相关事宜的问询、开放式基金的投资咨询及投诉等。直销客户还可以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查询汇入资金的到账情况。

6.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本基金的代销机构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的具体网点、数额限制、流程、规则以及投资者需要提交的文件等信息,请参照销售机构的规定。

7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前,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在规定网站披露一次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其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8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D类份额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登载于公司网站(www.westlead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的《西部利得汇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西部利得汇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等相关资料。

2、有关本基金D类份额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的具体规定若有变化,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3、投资者可以登陆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www.westleadfund.com 或拨打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400-700-7818 进行相关咨询。

4、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2日

关于西部利得汇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D类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相应条款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8月12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西部利得汇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约定,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要求,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于2025年8月13日起增加西部利得汇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D类份额(D类份额代码:025226),并修改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同时更新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本信息,并根据法律法规更新表述。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D类基金份额的情况

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赎回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包括A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C类基金份额。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基金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并单独公告。

1、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收费模式

(1)D类份额的申购费用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采用固定金额,为人民币1000元/笔。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申购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由D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2)D类份额的赎回费用

持有时间(T)	赎回费率
T<7日	1.5%
T≥7日	0

对于D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3)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率、托管费率均与A类、C类基金份额保持一致。管理费率为0.30%/年,托管费率为0.10%/年。

(4)D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

2、投资人申购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最低申购金额起点为500万元人民币(含申购费),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单笔1万元人民币(含申购费)。

投资人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再投资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3、投资人可自行选择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本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

二、《基金合同》的修订内容

本基金增加份额类别并相应修改基金合同的事项对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基金合同》的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章节	原条款	修改后条款
	内容	内容
第一部分 前言	一、订立本基金合同的目的、依据和原则 2、订立本基金合同的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下简称"~~《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销售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一、订立本基金合同的目的、依据和原则 2、订立本基金合同的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销售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六、本基金信息关于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的编制、披露及更新等内容,自《信息披露办法》实施之日起一年后开始执行。~~	无
第二部分 释义	9、《基金法》:指2003年10月28日经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2012年12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修订,自2013年6月1日起实施,并经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等七部法律的决定》修改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颁布机关对其不时做出的修订	9、《基金法》:指2003年10月28日经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2012年12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修订,自2013年6月1日起实施,并经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等七部法律的决定》修正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颁布机关对其不时做出的修订
	10、《销售办法》:~~指中国证监会2013年3月15日颁布、同年6月1日实施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及颁布机关对其不时做出的修订~~	10、《销售办法》:指中国证监会2020年8月28日颁布、同年10月1日实施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及颁布机关对其不时做出的修订
	11、《信息披露办法》:指中国证监会2019年7月26日颁布、同年9月1日实施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颁布机关对其不时做出的修订	11、《信息披露办法》:指中国证监会2019年7月26日颁布、同年9月1日实施的,并经2020年3月20日中国证监会公布的《关于修改部分证券期货规章的决定》修正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颁布机关对其不时做出的修订
	14、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指中国人民银行和/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14、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指中国人民银行和/或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等对银行业金融机构进行监督和管理的机构
	38、《业务规则》:指《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是规范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登记方面的业务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和投资人共同遵守	38、《业务规则》:指《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注册登~~记业务规则》,是规范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登记方面的业务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和投资人共同遵守
	52、~~指定~~媒介:指中国证监会~~指定~~的用以进行信息披露的全国性报刊及~~指定~~互联网网站(包括基金管理人网站、基金托管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等媒介	52、~~规定~~媒介:指~~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用以进行信息披露的全国性报刊及~~(信息披露办法)~~规定的互联网网站(包括基金管理人网站、基金托管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等媒介
	53、基金份额分类:本基金根据基金销售费用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两~~类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 ~~54、A类基金份额:指在投资者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而不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 ~~55、C类基金份额:指在投资者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的基金份额~~	53、基金份额分类:本基金根据基金销售费用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三类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 54、销售服务费:指从基金财产中计提的,用于本基金市场推广、销售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的费用
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	八、基金份额的类别 本基金根据基金销售费用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 ~~在投资者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而不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A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的基金份额,称为C类基金份额。~~ 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	八、基金份额的类别 本基金根据基金销售费用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 ~~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包括A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C类基金份额。~~ 本基金A类、C类和D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

注:(1)基金合同中"指定媒介""指定报刊"、"指定网站"的同类修改不一一列示。

(2)本基金《基金合同》摘要涉及以上修改之处也进行了相应修改。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司将于公告当日将修改后的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登载于公司网站,并在最近一次的招募说明书更新中对相关内容进行修改。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信息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法律文件。

2、投资者如对上述事项有任何疑问,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westleadfund.com)或全国统一客服热线(400-700-7818)了解详情。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600568 证券简称:ST中珠 公告编号:2025-030号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医疗"或"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8月11日收到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张卫滨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张卫滨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公司内部及下属公司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张卫滨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2025年8月11日	2027年12月5日	个人原因	否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在公司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暂由董事长陈旭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相关工作已完成交接。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董事会秘书的聘任工作。

截至本公告日,张卫滨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公开承诺事项。

公司及董事会对张卫滨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568 证券简称:ST中珠 公告编号:2025-031号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医疗"或"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8月11日收到公司副总裁曾钰成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曾钰成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一、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一) 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曾钰成	副总裁	2025年8月11日	2027年12月5日	个人原因	否	否

(二) 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曾钰成先生上述辞职事项自书面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已做好相关工作安排,曾钰成先生离任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截至本公告日,曾钰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公开承诺事项。

本公司及董事会对曾钰成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568 证券简称:ST中珠 公告编号:2025-032号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医疗"或"公司")股东郑子贤女士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0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5.02%。
- 郑子贤女士本次解除冻结股份数量为5,0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00%,占公司总股本的0.25%。
- 本次股份解除冻结后,郑子贤女士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冻结数量为0股。

一、本次解除冻结股份原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2025年5月23日,公司披露《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号)。因公司股东郑子贤女士与汉德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产保全一案,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对郑子贤女士持有公司5,000,000股股份实施冻,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00%,占公司总股本的0.25%。

二、本次股份解除冻结的基本情况

日前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股东郑子贤女士被冻结的5,000,000股股份已解除冻结,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股东名称	郑子贤
本次解除冻结股份(股)	5,0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0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25
解除冻结时间	2025年8月8日
持股数量(股)	100,000,000
持股比例(%)	5.02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股)	0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

三、股东股份被累计冻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累计被冻结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累计被标记数量(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郑子贤	100,000,000	5.02	0	0	0	0

四、其他事项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股东郑子贤女士解除冻结股份的相关证明文件,本次股份解除冻结数据系公司从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查询系统获知信息。

2、上述股份解除冻结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正常运行和经营管理产生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督促信息披露义务人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425 证券简称:青松建化 公告编号:临2025-016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5年8月7日、8月8日、8月1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市场环境和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
- 公司股价近期波动幅度较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5年8月7日、8月8日、8月1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核实,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影响股价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

(二)经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筹划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其他重要股东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5年8月7日、8月8日、8月1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股价近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二)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无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001301 证券简称:尚太科技 公告编号:2025-089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经济参考报》刊登了《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2、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3、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方式: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三)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8月11日(星期一)14:45。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8月11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8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8月11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四)现场会议地点:石家庄市无极县北苏镇无极经济开发区尚太科技办公楼会议室

(五)会议出席情况

1、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318人,代表股份121,565,00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6057%。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95,327,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5465%。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17人,代表股份26,238,00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591%。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15人,代表股份25,388,25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334%。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15人,代表股份25,388,25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334%。

公司董事长欧阳永跃先生主持会议,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以通讯或现场方式出席或列席了会议。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与会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经过认真审议,以现场和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21,484,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34%;反对41,70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43%;弃权39,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2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25,307,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809%;反对41,70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43%;弃权39,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48%。

表决结果: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本议案经与会股东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同时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21,459,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30%;反对45,70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76%;弃权60,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9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25,282,4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832%;反对45,70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00%;弃权60,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67%。

表决结果: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本议案经与会股东审议通过。

三、律师